

Date of Sermon: 2014年 四月6日

基督復活的那日 (十四):

馬利亞見到耶穌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經文

約翰福音20:11-15節: 「¹¹馬利亞卻站在墳墓外面哭。哭的時候，低頭往墳墓裏看，¹²就見兩個天使，穿著白衣，在安放耶穌身體的地方坐著，一個在頭，一個在腳。¹³天使對她說：『婦人，妳為甚麼哭？』她說：『因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，我不知道放在那裏。』¹⁴說了這話，就轉過身來，看見耶穌站在那裏，卻不知道是耶穌。¹⁵耶穌問她說：『婦人，為甚麼哭？妳找誰呢？』馬利亞以為是看園的，就對他說：『先生，若是你把他移了去，請告訴我，你把他放在那裏，我便去取他。』」

前言

基督的愛是接受上帝最嚴厲的審判，上帝在受審且被釘的基督裏彰顯祂最大的愛。但是，達賴喇嘛定義「愛」是「審判的止除，absence of judgment」，他雖貴為一代宗教領袖，受世人景仰，但他錯誤地定義愛，以致到死之前都不明白上帝的愛，也因此必死在自己的罪中。這風光一時之人，枉然行走一生。同樣地，某些牧師傳道以為上帝是愛，故不會將人送入地獄中，他們對愛錯誤的瞭解已減損基督十架之工。

上週回顧

主耶穌為使約翰和馬利亞兩者都明白「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；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」之意，引導他們的方式就不同；他見馬利亞，卻不見約翰。我們亦講到，主對待屬他的猶大和不屬他的加略人猶大亦不同，他耐心地回答前者之間，卻任憑後者賣他。主的話安定在天，決不改變，因此他用他的話引導屬他的人，使他們得他話語裏的生命，進而可遵守他的命令。

馬利亞不當的哭

抹大拉的馬利亞第二次來到耶穌墳墓，但她心裏壓根兒還是認為耶穌的身體被人偷去了，所以她雖然再次回到墳墓，卻僅站在外面哭泣。馬利亞帶著錯誤的想法去見門徒，又持著同樣的錯誤來到墳墓，可見，去除錯誤的屬靈觀是一件多麼困難的事。

馬利亞愛主的心是可稱頌的，是我們當效法的，但馬利亞的哭卻是一種不當且是犯罪的行為，她的傷心過度更是不必要。馬利亞那不站在真理上的哭容易讓人產生一個錯覺，以為只要自己的情感是真的，其他什麼都不重要。任何與「情」字有關的事，如情感、情緒、情人等，均讓人心糾結得厲害；情感受傷的人總是得到最多的關愛，哭者說的話是至情的話，故令人動容的程度也常甚於笑。但，是不是因此哭的人就是對的？

我們又看到，馬利亞因輕忽與忘記主的應許，即便耶穌站在她後面，她也聽到耶穌說話，卻認不出耶穌來。這給那些屬主且心未離開主的人一大警惕，不是自以為盡心盡力就可以了，若不知

自己攬和在錯誤的情感中，那樣愛主的結果是得不償失。輕忽主言而悲傷者，不得怪別人，當怪罪自己為何不記住主的話。

靈恩派教會的基督徒在唱詩時有很豐富的情感表達，但卻不去注意歌詞的謬誤；聖經明明說，「豫言中的靈意乃是為耶穌做見證」，但靈恩派愛說豫言，卻不是見證耶穌。這些都不是愛主之舉，反倒干犯了主。

馬利亞願低頭的涵義

馬利亞最後還是「低頭」往墳墓裏看，看了之後即進了墳墓內。請各位注意其中的轉變，不要看這簡單低頭動作是一件微不足道的事。當我們對屬靈事有了定見之後，即便那是錯的，都不可能使我們低頭而改正。文化，教育，社會等而來的教誨，或可使我們的態度轉變而知錯，但屬靈事則不能，因屬靈事屬宗教層面，是絕對的。

這樣我們要問，固執己見的馬利亞為何願意低頭往墳墓看，甚至進入墳墓內？答案是，若不是主先使她的心低卑，她的身體則不可能做出低頭的動作來。由此可知，主的作為不是讓我們找到我們要找的，而是讓我們的心先在他面前謙卑下來；主向我們顯現的前提就是使我們有顆謙卑的心。我們有時會聽到「某人的心是柔軟的」之說，這是不確的，因沒有這樣的人。所以，馬利亞(和我們)得以在主面前低頭必然出於主親自的作為。

願意尋求屬靈生命乃出於恩典，就如屬靈生命本身的得著是出於恩典一般。若我們渴慕尋求基督與天堂，這必是主恩典施行的第一步，當我們有了這一步，必可繼續蒙主恩，直到找著他為止。主對屬他的人釋出極大的善意，當我們向前行，卻未行在主所定的正路上時，主會以他的杖與竿來看顧我們，不讓我們走向滅亡。

馬利亞看見天使

馬利亞低頭並進入墳墓裏所得到的福份實在出乎她的意料之外，她心中所期望的是那耶穌的身體或許還在裏面，但她得著的卻是親眼見到為耶穌復活作見證的榮耀天使，且見到兩位。耶穌說：「**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；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因為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。**」(太7:7-8) 所以，凡謙卑低頭而看而尋者，必見，並且尋得的比所期待的還要來得貴重。請大家銘記在心，我們尋求主的恩典必須先在他面前謙卑，高傲的心所尋的只是枉然。

注意天使坐的地方

約翰與彼得僅看見耶穌的裹頭巾與包裹他身體的細麻布，但馬利亞不僅看到此二物，還看到兩位天使，看到他們身穿白衣的模樣，看到他們安坐的地方，一個坐在耶穌身體的頭的位置，另一坐在身體的腳的位置。這樣的安排不是出於偶然，而是視覺上的強化效果。馬利亞不僅耳聽天使的言，也看天使的坐；那坐在頭的天使好像說著，看，這是耶穌的頭曾經躺過的地方，那坐在腳的天使好像說著，看，這是耶穌的腳曾經放過的地方。但現在，這些地方都是空的，耶穌已經不再躺在這裡了。

我需再強調這事：馬利亞所看到的比兩位門徒更為榮耀，得著主的恩寵比門徒更多。兩批婦女皆得見天使，並從天使口中得知主已復活，她們再將主復活的事傳給門徒；門徒乃是第二手得知主的復活。主復活的見證乃是由階級低的女人傳出，使門徒有所羞愧，其中目的就是將一切榮耀都歸於上帝。

哀慟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得安慰。

天使對馬利亞說，「**婦人，妳為甚麼哭？**」馬利亞聽到天使的聲音卻沒有顯出如第二批婦女的驚恐之情，這即表示馬利亞實在哭得厲害。然，天使這問即否定她的哭，因為這哭是毫無道理的，

因為她是為一個活著的人哭。請注意，天使對驚恐的婦女說，「不要驚恐」，卻對極度憂傷的馬利亞說，「為甚麼哭」，可見，主安撫的話語乃視個人情況而定，然皆為了安慰之用。

我們所處的時代是一個尋求歡笑的時代，現代基督徒已不如馬利亞對屬靈的事顯出哀慟來。馬利亞雖哀慟得不切，但她這屬靈的哀慟展現出至切愛主的心，因此得以聽見主安慰的話。若你哀慟的原因是為了愛上帝，那麼按主的應許，你必從他那裏得著安慰，因為耶穌說：「**哀慟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他們必得安慰。**」

倘若主這時以「為甚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？」之類的話來責備馬利亞亦無不可，因這是她應得的責備，但是主卻沒有這麼做。這給了我們一個極為寶貴的教訓就是，主所賞賜的不是我們當得的，而是我們當需要的；馬利亞當得的是主的責備，但她當需要的是主的安慰。主必不使哀慟的心更為哀慟以致失了盼望，「**壓傷的蘆葦，他不折斷；將殘的燈火，他不吹滅。**」（賽42:3）

馬利亞見到耶穌

馬利亞回答天使之間，說，「**有人把我主挪了去，我不知道放在那裏。**」說了這話，「就轉過身來，看見耶穌站在那裏，卻不知道是耶穌。」馬利亞這一轉身看到主就在她眼前，卻認不出他來，可見馬利亞完全沉浸在找不到耶穌身體的悲傷當中。有人說，馬利亞這悲傷是沒有其他悲傷可比擬的，證實愛到極致必帶來極致的悲。

為何是馬利亞見到耶穌？

耶穌向馬利亞顯現是我們當注意的重要事。馬可福音記，「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耶穌復活了，就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」（注意紅字）。那清早出現在墳墓的有第一批的其他婦女，第二批的婦女，以及門徒們，但他們皆未蒙主恩得以見他，唯獨抹大拉的馬利亞見之？因為馬利亞是在那一群人當中最愛主，最渴望找到主的人，她是保羅口中那「在場上賽跑要得獎賞」的人，所以她得著了主向她顯現的獎賞。

這給予我們一個明白的教訓，當愛主。請問各位，若我們這群人一起見主面時，那一個會急急地跑向主前？若我們在世時，沒有預備這樣的動能，當那日見主面時也就沒有快樂歡喜來到主前之跑。大多數基督徒以為，得獎賞屬個人修為，與旁人無關，這句話只說對一半，那另一半是每個人隨著他屬的教會一起到主的面前，正如啓示錄七教會是整個教會面對主的審判。試問，當我們看到主時，是依宮廷規矩緩慢前行到寶座前，還是依家中規矩飛步來到主的面前，如一個久未見父親的孩子一般？如果我們看到他人快跑向前，而自己卻緩步在後，我們將越走越後悔，懊惱自己在世當愛主卻不為，當預備見主卻忽視之。

主一出現，天使馬上退後

馬利亞的轉身與天使的暫退均發生在耶穌出現時，故這轉身與暫退就不能單純以肢體動作看待之。這些是聖靈的工作，為要使人看到耶穌既是人的主，同時也是天使的主。我們當注意到，主一現身，天使即不再言。施洗約翰何其偉大，但當主一出來傳道，他便將自己退居人後，他因此說出有名的八字箴言，「**他必興盛，我必衰微**」。受造者如天使最大福份莫過於能聽到造物主的說話，蒙救贖者如聖徒最大福份莫過於聽到救贖主的說話。施洗約翰說：「娶新婦的就是新郎；新郎的朋友站著，**聽見新郎的聲音**就甚喜樂。故此，我這喜樂滿足了。」（約3:29）（注意紅字）

有群眾魅力的傳道人當注意這一點：無魅力則無法聚眾，但聚眾後，當使聽者看到基督，而不是看到他的魅力。靈恩派始終迷信於個人魅力，卻不去注意那人是否是基督的僕人。

馬利亞已有定見，故不知是主

馬利亞與主面對面，卻不知道是主，這是因為馬利亞那時心中主的樣是飽受鞭傷之樣，再加上她心裏壓根兒認為主的身體被偷了，所以認主不得。這與我們有什麼關係？大有關係。主讓我們

看見的他是被釘十架的他，要榮耀的他也是十架上的他，若我們的心不設定於此，自然是看不見他。主必須親自以他臉上的榮光吹散我們心中的烏雲，我們才得見這樣的他。